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115 年「營養創意梗圖」徵選活動計畫書

一、依據：「115 年度國民健康署補助縣市辦理整合性長者健康促進計畫—工作分項 2—社區營養服務資源整合」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強化本市營養教育推廣量能，並提升民眾營養識能，爰透過 Facebook 等社群平台進行推播與分享，將營養知識轉化為具趣味性的梗圖，後續延伸運用於 Line 貼圖及開發相關文宣品於推廣活動使用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四、參加對象：有興趣之民眾皆歡迎參加

五、徵稿主題：

- (一)減鹽減糖：推廣減鹽減糖健康飲食。
- (二)我的餐盤：推廣均衡攝取六大類食物。
- (三)吃全穀保健康：推廣未精製全穀雜糧之營養價值。

六、徵稿辦法：

- (一)作品須為「梗圖」，以圖文方式呈現，文字內容以 30 字為限。
- (二)檔案限 JPG、PNG，解析度須達 300dpi 以上，檔案大小不得小於 1MB。
- (三)投稿方式：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10 日止，將「作品圖檔」、「報名表」及「著作權授權同意書」E-mail 至 d00200@tncghb.gov.tw，主旨註明：115 年營養創意梗圖徵選活動-投稿者姓名。

七、評選方式：本活動分為「專業評審獎」及「網路人氣獎」

- (一)專業評審獎：由本局聘請相關領域專家學者進行審查，作品須達 80 分(含)以上，始得排名。

評分項目	配分	評分標準
圖文契合度	40%	主題明確，具教育意涵與正向影響力。
原創趣味性	30%	構思新穎，風格具創意與吸引力。
共鳴度	30%	貼近日常情境，具社群分享與傳播力。

- (二)網路人氣獎：作品須經評審初步審查，符合主題且無不當內容，始得進入網路投票。投票方式採 Google 表單公開投票，每帳號限投一次，每主題各投一票。已獲「專業評審獎」前三名之作品，不得重複列入「網路人氣獎」投票。

*凡參與網路投票者將於投票截止後，贈送精美禮物一份。

八、獎項內容：

獎項	名額	獎勵內容
金梗獎	1 名	商品禮券 10,000 元及獎狀乙紙
銀梗獎	1 名	商品禮券 8,000 元及獎狀乙紙
銅梗獎	1 名	商品禮券 6,000 元及獎狀乙紙
網路人氣獎	3 名	每名商品禮券 3,000 元及獎狀乙紙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作品須為原創性設計，且未曾參加任何競賽或公開發表，不得抄襲或引用他人作品；若涉及著作權爭議，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- (二)若經評審認定作品未達標準，主辦單位保留獎項從缺或調整名額之權利。
- (三)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保留補充及修正之權利。
- (四)得獎名單預計 115 年 7 月 20 日前公告於臺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。
- (五)活動相關事宜請電洽國民健康科 06-6357716 分機 239 邱小姐。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115 年「營養創意梗圖」徵選活動

投稿組別		☐ 1. 減鹽減糖 ☐ 2. 我的餐盤 ☐ 3. 吃全穀保健康		
聯絡 資訊	姓名			
	電話		手機	
	E-mail			
	地址			
設計理念 及特色 (300 字以內)				

115 年「營養創意梗圖」徵選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及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

本人_____參與臺南市政府衛生局主辦「營養創意梗圖」徵選活動，
茲同意成果繳交後，就著作財產權與個人資料授權予貴局使用與利用，內容如下：

一、著作財產權之授權標的與範圍：

(一) 本人同意於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非專屬授權貴局無償利用，且不限定該著作財產權之利用地域、時間、媒體型式、次數、重製次數、內容與方法，貴局並得授權第三人利用，進行電子書、數位化典藏、重製、透過網路公開傳輸、提供讀者進行免費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服務之行為。

(二) 本人保證不對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二、個人資料之特定使用：

本人同意個人資料提供臺南市政府衛生局於本活動（含推廣活動）所定業務需要等特定目的之蒐集、電腦處理、公告（公布）使用與利用。

此 致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

參加者姓名(簽章)：

 (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通訊地址：

若立書同意人未滿 20 歲，請其法定代理人簽名：

 (蓋章)

中 華 民 國 115 年 月 日